

# 中國社會史經

第一卷

奴隸社會及初期封建社會

呂振羽著

呂振羽著  
中國社會史綱

卷二 第

會社建封期初及會社隸奴



耕耘出版社

• 1947 •

石鍾健  
於北碚  
三、三十。

著者其他著作

中國社會史研究

中國社會史的諸問題

中期中國社會研究

# 中國社會史綱

卷二 第

社會建封期初及社會隸奴

著者呂振羽

發行人黃新

發行所耕莘出版社

上海華龍路八十號

分發行所聯營書店

漢口·重慶·成都

基本定價國幣拾圓

究必印翻★有所權版

1947年7月初版

1—2000

## 增訂版序

這次的增訂版，可算是我對這本拙著的第三次修改。我從一九二九年開始研究中國史以後，不斷有一些史學論文在國內報章雜誌發表，（其中如關於中國社會發展階段、殷商社會性質的研究、西周莊園制度研究、墨子哲學、楊朱哲學研究等方面的論文，並一再發表過。）這些論文，以後都作了這本拙著的組成部份，（中國社會發展階段問題則收集在中國原始社會史內；）但這在一九三四年本書定稿時，却有着不少修改，並有些基本論點的改變。一九四〇年，曾在重慶對一九三六的本書初版增訂過一次，但僅作了一些文字上的潤色，且不幸在日寇攻陷香港時，全書被焚。現又承沈志遠、胡繩兩先生盛意，囑我重行增訂付梓。

中國史上的許多重要問題，在馬克思主義的史家間，看法也很不一致。年來不少新進史家，又不斷發表許多值得尊重的見解，而且有許多新的中國史著作出版；我自己對全部中國史的認識，基本上却還停留在十多年前的見解上面，（並且還謬蒙不少同道的贊同，使我愈感覺自己負擔的沉重。）因此，我曾經有一個打算，想把自己過去對中國史的系統見解，重新檢討一遍。特別在郭沫若先生的大著古代研究的自我批判出版後，其中並有不少牽涉到拙著中國原始社會史和本書的許多主要論點。我一面衷心欽佩郭先生的自我批判精神，一面感謝他給了我不少啓發。我把郭先生這部大著細讀了三遍，細心考慮了郭先生的高見後，便更決心要自己過去的全部見解，深入的去檢討一遍。但由於生活事務的繁忙，沒有時間和條件去搜集更多材料，特別是

對自己見解相反的材料。因此，這次本書的增訂，仍沒能照這個意願去進行，僅能在日常事務之暇，抽出一點空隙，略作文字方面的潤色，改變內容的地方很少。（僅對一些自己已覺出的錯誤之點，如對厭允族與閩族關係一類的錯誤看法，加以改正。）但我並沒有而且不會放棄這個自我檢討的意願，仍將盡量爭取時間和條件去進行。同時，我懇切的要求我親愛的青年朋友，以及我的史學同道，希望你們幫助我對我自己的中國史見解進行系統檢討。不過我又應聲明，在我還沒有得出自我檢討的結論以前，對自己原來的見解，沒有在文字上提出過改正的見解，現在還是堅持的。

本書從定稿，初版印行以及增訂再版，刊行上受到不少的波折，然像現在這樣印刷和發行的困難條件下，承沈胡兩先生毅然力為刊行，我只有衷心感激。

一九四六年二月著者於北平

# 中國社會史綱目次

## 第二卷 奴隸社會及初期封建社會

### 增訂版序

殷代的奴隸制社會(紀前一七六六—二二三)

### A 史料的選擇

### B 關於方法論上的一二指摘和問題的提綱

一、關於方法論上的一二指摘

二、問題的提綱

### C 經濟的諸構造

一、勞動工具——新石器、金石器、鐵器、還是青銅器？

二、殷代青銅器所表現的勞動生產性

三、農業及其生產組織

四、畜牧在生產業中的地位及家畜參加勞動的範圍

四五

五、手工工藝及其分工

五〇

六、商業和交通

五五

七、財產諸形態

六九

## D 國家的出現及其政治諸形態

一、殷代國家形成的過程

七四

二、社會諸階級的構成

七九

三、政治的組織

八六

四、政治疆域

九七

五、戰爭的兩種意義——奴隸掠取和異族征服

一〇一

六、婚姻制度

一〇七

七、奴隸所有者國家的沒落

一一一

## E 意識諸形態

一、哲學思想和科學思想

一二六

二、文字、文學、藝術、音樂、宗教

一二三

# 兩周 ||| 初期封建制社會(紀前一一二二|||一四五)

## A 初期封建制度形成的過程

一、周朝封建國家的建立

一三三

二、莊園制度的成立和其組織

一五〇

三、階級的構成、等級制度的組織

一七七

四、封建主義的發展和西周的衰落

一八九

## B 初期封建制度的發展及其演變

一、生產的發展及其組織的演化

一〇二

二、經濟的諸構成

一一〇

土地所有諸形態及土地所有者與農民之關係的主要構成——手工業、商業、高利貸

一一四三

三、地方經濟的發展和封建戰爭的擴大

地方經濟的發展和都市的形成——土地的兼并和封建戰爭的擴大

一一六八

## C 上層建築的諸形態

一、階級的構成及其矛盾的發展

一一六八

階級的構成——階級間矛盾的發展

二、政治的組織

三、意識諸形態的發展

政治思想的演變及其各流派——宗教 哲學和科學——文學和美術

一九三

4

殷代的奴隸制社會（紀前二一七六六—二二三三）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com](http://www.ertongbo.com)

## A 史料的選擇

關於「殷代」的歷史材料問題，我們在這裏要提出的一是史料的缺乏，二是史料的選擇。

史料的缺乏，最足限制我們對一個時代難於達到正確的理解。關於殷，既有史料自是尚不足以充分說明其全部社會面貌。然而這極有限的部份，仍不能盡量為我們所利用，例如就殷虛出土物說，僅言字片甲骨，據聞出土者已達十萬片左右，而今日已拓印者尙不到十分之一；其他出土物，亦是同樣情形。此等出土實物，已流散國外者，我們只好付之一嘆；而國內公私保存之部份，我們亦無緣與實物接觸。因而這問題之於我們，更是加倍的困難。因此，在這裏，我們一方面只好禱祝國內考古機關（尤其是從事於田野考古者）「努力作計劃的發掘」；一方面只好禱祝那保存古物的公私團體或個人，幸將所保存之古物，或全部拓印，或全部公開陳列，供全國學人之共同探究。

關於史料的選擇，這問題亦至屬重要。若是我們不注意歷史材料的真偽，無條件的去應用，則依此所作出的結論，仍不過是觀念着的結論。

關於殷，既有史料之可靠部份，不外：

1. 殷虛遺物：這為殷代鐵一般的史料，是無用申述的。問題只在於甲骨文字方面，各家釋文不一，其是否完全正確？抑何者比較正確？均屬問題。這，我在本書第一冊（即史前期中國社會研究）開始時就提過。其次可

算之殷代彝器及銘文，也均與殷虛遺物有同等價值。

2. 易卦爻辭：這在提起「五四」以後的「疑古」之波的顧頡剛先生也是這樣說的：

「易經（即卦爻辭）的著作時代在西周，那時沒有儒家，沒有他們的道統的故事，所以它的作者只把商代和商周之際的故事敘述在各卦爻辭中。易傳（這不是一種書名，易象傳、象傳、繫辭傳、文言傳、傳說卦傳、序卦傳、雜卦傳的總名）的著作時代，至早不得過戰國，遲則在西漢中葉。」（古史辨第三冊二五頁顧文）

關於易傳的時代問題，這裏暫且不說。關於卦爻辭，顧先生在他的古史辨第三冊中，論述考究至為詳盡。他認卦爻辭為「商代和商周之際的故事」，這是很正確的。至於他從文字組織的形式上去判定卦爻辭和甲骨文的系統各異，我以為這種形式的論究，却未免武斷。卦爻辭和甲骨文，從其主要說（一）在性質上，却同是一種占卜的記事，此其一。甲骨文，為今日根據實物的釋文；卦爻辭為古代人的釋文，其文字之梗塞難解，加之流傳時代的過長，其釋文有無錯誤與組織上之變動，我們殊不敢必，此其二。「王用享於西山」等「故事」，從今日甲骨文中之「命周侯」以及「王用享於西山」等記事來看，殷王之享於西山或岐山，也不是沒有可能。甲骨文中有「貞袞於西邑」（卜辭通纂一〇三揭山內氏拓片）之記載，此其三。然而易經之成書於周人之手，那從易卦所說明之意識形態看，完全係代表變革時代的革命思想這一點上，是難於否認的。

在這裏，我不必再作詳細的考證，請讀者參考顧頡剛先生的古史辨第三冊和郭沫若先生的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中之從易經中所見到的古代社會。

3. 商書各篇。按今本尚書註云：商書有隸書寫古文二十五篇，現存今本尚書中則共有商書十七篇，史記稱

尙書有商書二十餘篇，存者共五篇——湯誓、盤庚、高宗形、日西伯戡黎、微子。按史記所指篇名以覆按今本尚書，五篇中之湯誓一篇，其構意與所謂夏書之甘誓完全為同一公式；其文辭不但不似其他各篇之佶屈難解，且甚似於「戰國」以後之文字體裁，疑係後人偽造，難作殷代信史。其餘四篇，據顧頡剛先生之意見，只認盤庚篇可靠，認高宗形、日西伯戡黎兩篇亦為後人偽作。王靜安先生則確認為殷代信史。余意此兩篇文字如係殷代文献，則亦不免經過後人之潤色；但其中之一部份，從其所說明之時代性考察，又殊能和殷代其他信史所指證者合。因之，在沒曾詳細考證前（這是有待於地下的繼續發現才能證明的），我們還不能把它當作殷代信史看。其餘對微子一篇，顧頡剛先生之判斷頗露猶疑，王靜安先生則亦確認為殷代信史。余按其所說明之時代性以及其文詞構造，亦殊能與盤庚篇相吻合；且其所說明之時代特證，亦能和其他殷代信史所說明者相適應。國學家吳承仕先生對微子篇之意見，則適與余意暗合。因之，余認王說甚確。

4. 周初文獻（如成書於西周初期之周書各篇，詩經中出現於西周初期之彝器銘文等）中有關殷代的史料，充其量也只能借作旁證。但在其經過滌滢後，亦自能獲得信史之價值；例如史記、殷本紀，其中一部份已由甲骨文字中得到確證者，我們便無法抹煞其真

際性。

(二) 據董作賓《甲骨文字中實分卜辭與記事兩種。

## B 關於方法論上的一二指摘和問題的提綱

### 一 關於方法論上的一二指摘

在史料缺乏的前提下，欲求能正確的把殷代社會的——經濟的諸構成理解出來，無疑是一個巨大的困難。我這裏僅就既有的可靠史料來作說明；至我所得出的結論是否正確，那只有付之於將來的地下發現和社會自身的動向去裁決。

在這材料缺乏的前提下，它們所能說明的各種物證，一若其不相適應似的，例如在殷虛遺物中，一方面發現有大宗石器的存在，一方面却有繁盛的農業和畜牧，一方面却呈現着階級剝削的諸現象，一方面却又呈現着非石器或金石器所能創造的上層建築的諸形態……在這一點上，要求我們對方法論為更正確，更嚴謹，更生動的應用，才能去進行理解。

殷虛的文化遺物，從一九三一年（民二十年）南京中央研究院在後岡的發掘，發現地質層式的相次堆積着仰韶、龍山、小屯各期遺物。（二）這確證了殷虛的儲藏物實包括了人類史的一個很長時期。其次就所謂「小屯期」自己的文化遺物，據担任安陽發掘工作的李濟先生說：「無論研究殷虛出土那種物品，他的形制總是在一個變化的狀態中，很少保持着一個固定的樣式。」（見安陽發掘報告第四期）在這一點上，要求我

們非從其運動的發展的過程上去認識不可，否則，材料的堆積，反足以混淆歷史的事實而隱蔽其真像。

從其遺物中所呈現的各種現象之不相適應似的情形下，更要求我們從其相互的聯繫上去把握，使之能互爲映證，互爲說明。這在材料不充分的條件下，尤其是必要的。

因之，我們要想正確的認識一個時代的社會的本質，必須從其運動的發展的全過程以及當時所反映的各種現象作辯證的考察。易言之，只有從現象之全體的聯結上，從其發展的運動的根基上，去闡明其獨特的形態和法則。

反之，若是把各個現象從其當時社會存在的一聯的象徵中孤立起來去考察，甚而把各種動的因素，均一作為靜止的僵化的東西去排列，或則故意把某一方面特別去加以誇張，那便無可避免的要陷入如次的一種實驗主義的泥沼中去：

是 || 是，

非 || 非，

甲即是甲（同一律）；

甲不是非甲（矛盾律）

甲不是乙，

或甲是非乙（排中律）。

實驗主義者之無法接近問題的本質，便在這裏。然而在中國的有些自號「辯證唯物論」的中國史研究

者又是怎樣呢？不幸，却十九在施行着十足的布爾喬亞的歷史方法論，藉一些科學的文句喬裝爲科學而出現。（補：經過八年抗戰的嚴重試煉，如陶希聖葉青之流的假科學面貌，也完全卸下了。）

因而在氏族制時代的農業和畜牧和其後來時代的農業和畜牧比較，在觀念論者、機械論、實驗主義者流亞看來，「農業」就是「農業」，「畜牧」就是「畜牧」，認爲其本質上是沒有何種差異的——這緣從他們的方法論出發，是無法認識其質的差異的。可是像這樣的歷史研究，能給予歷史的真像以何種說明麼？那不過形成一派江湖俗調集體的在危害真理，戕害青年，破壞革命。

因而那些喬裝的所謂「歷史家」，更從而可以作出以殘餘作爲主要，以局部概括全部的結論來。反正他們不在對科學對羣衆負何種責任，而只須對其主子負擔反對科學欺騙羣衆的責任。所以他們便只須在御製的結論下面，用一些零片的、「斷章取義」的材料去粉飾，便算完成了任務。

另一方面，我們著名的史家郭沫若先生，對殷代（以至中國古代社會的看法，也有些意見是值得商討的。例如他看見殷代王位有「兄終弟及」的事實，有類乎「當當專爲先妣特祭」的現象，尤其是看見有類似於所謂「多父多母」的形跡的存在，便毫無猶疑的去確定「商代不明明還是母系中心的社會」，那時候的家庭不明明還是一種「彭那魯亞家庭」嗎？「那以前的社會就不言可知了。」（三）〔補：按郭先生在古代理研究的自我批判一文中，不只對其自己過去的研究作了一次總結，而且提出不少可貴的意見，特別是在他的那種自我批判的精神，值得大家學習。〕

至於那些喬裝爲「歷史家」面目出現的殷代社會研究者，無論在材料上，在結論上，都不過從郭著作片